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内蒙古海川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内蒙古海川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达拉特旗公路养护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达拉特旗X608中和西至乔家塔公路（K17+000-K38+000）养护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达拉特旗 X608 中和西至乔家塔公路（K17+000-K38+000）养护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海川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4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0580.3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8085.23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海川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测算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建筑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中型企业

¥ 10,580.39 ¥ 28,085.23

营业收入 (万元)

资产总额 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

MIIC 已经为 3181752 家企业

提供测试服务



返回

保存测试结果

主办单位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
技术支持：机械工业信息中心